

西安市蓝田县民政局（本级）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陕西中久福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西安市蓝田县民政局（本级）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项目编码：SXZJF2025-CS028）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

1.1、中标（成交）供应商：西安益康精神病医院

1.2、中标（成交）总价：290,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精神障碍社区服务	1.基础服务：组织开展为掌握服务对象基本情况及需求情况的基础性服务，包括：建档、电话探访、入户探访、康复评估、资源指引、康复或政策咨询等。2.专业服务：为服务对象及其家庭提供个人发展及家属服务等专业康复服务，包括：预防服务训练、服药跟踪、就医复诊陪伴、家属照料技巧指导、喘息服务和减压疏导、躯体管理训练、生活技能康复训练、社交康复训练、家庭支持、职业康复训练、同伴支持、动态评估康复成效等。3.其他活动性服务：在社区内开展社交康乐服务、社区宣传服务、社区志愿服务、精康宣讲等社区共融服务，促进社区居民与精障患者及其家庭的互动和融合；结合社区内资源情况以及服务对象的实际需求情况，创新开展特色服务或更具探索性的深度服务，如户外康复活动等。	一、项目内容 项目服务对象主要为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精神残疾人并且是蓝田县户籍的城乡低保家庭、低保边缘家庭和生活困难家庭中50岁以下、病情稳定且无肇事肇祸倾向，经精神卫生专业医疗机构评估可进行社区康复且有需求的居家精神障碍患者。针对精障患者的社区康复需求，以一对一、小组（不少于6名服务对象）、活动（不少于30名服务对象参与）的形式开展以下服务： 1.基础服务：组织开展为掌握服务对象基本情况及需求情况的基础性服务，包括：建档、电话探访、入户探访、康复评估、资源指引、康复或政策咨询等。 2.专业服务：为服务对象及其家庭提供个人发展及家属服务等专业康复服务，包括：预防服务训练、服药跟踪、就医复诊陪伴、家属照料技巧指导、喘息服务和减压疏导、躯体管理训练、生活技能康复训练、社交康复训练、家庭支持、职业康复训练、同伴支持、动态评估康复成效等。 3.其他活动性服务：在社区内开展社交康乐服务、社区宣传服务、社区志愿服务、精康宣讲等社区共融服务，促进社区居民与精障患者及其家庭的互动和融合；结合社区内资源情况以及服务对象的实际需求情况，创新开展特色服务或更具探索性的深度服务，如户外康复活动等。 二、商务要求（服务期限、款项结算）（一）服务期限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2.服务地点：全县所有镇街内。（二）款项结算 1.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2.合同签订后满六个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3.服务期满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 4.乙方应于甲方每次付款前提供等额正规发票。最后一次付款时应提供剩余款项全额正规发票。（三）质量验收 县民政局将对服务机构承接的服务项目进行中期评估，对承接机构履行合同情况、精神障碍患者或家属满意度测评、开展服务质量效益进行绩效评价，及时收集掌握服务对象的意见和建议，根据评价结果支付资金。2026年7月和12月，县民政局将组织两次评估，并将相关情况进行通报。服务项目承接机构应将工作的基本情况、主要做法、测评结果及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建议形成汇报材料每半年反馈至民政局。三、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七十七条中的相关条款执行。未按合同或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完全响应	290,000.00	1.00	项	290,000.00

陕西中久福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4日